

沈阳银基国际商务投资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瑞华审字[2015] 48190022 号

目 录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3-4
2、 利润表.....	5
3、 现金流量表.....	6
4、 股东权益变动表.....	7-8
5、 财务报表附注.....	9-47
三、 本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四、 签字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复印件）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Postal Address: 4th Floor of Tower 2, No.16 Xisihuanzhong Road,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

邮政编码 (Post Code) : 100039

电话 (Tel) : +86(10)88219191

传真 (Fax) : +86(10)88210558

# 审计报告

瑞华审字[2015] 48190022号

沈阳银基国际商务投资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沈阳银基国际商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基商务投资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8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年1-8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银基商务投资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银基商务投资公司2015年8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1-8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二〇一五年九月十五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

刘仁芝

中国注册会计师

---

辛自华

#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沈阳银基国际商务投资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六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	16,247,371.59	19,437,863.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2	1,443,591.59	2,862,916.41
预付款项	3	430,244.41	474,327.50
应收利息	4	641,879.78	2,586,666.67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5	270,158,267.17	309,727,171.00
存货	6	1,738,411.35	2,003,322.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877,897.60
<b>流动资产合计</b>		<b>290,659,765.89</b>	<b>337,970,164.48</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7	89,371,796.49	97,033,902.36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8	42,796,274.16	43,802,594.64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9	5,778,048.88	2,994,021.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37,946,119.53</b>	<b>143,830,518.83</b>
<b>资产总计</b>		<b>428,605,885.42</b>	<b>481,800,683.31</b>

载于第 9 页至第 47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 3 页至第 8 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沈阳银基国际商务投资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六、12	5,224,724.18	5,211,620.35
预收款项	六、13	7,147,351.29	8,591,485.89
应付职工薪酬	六、14	1,742,042.89	2,301,841.12
应交税费	六、15	1,802,382.96	1,373,256.61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六、16	58,874,500.69	104,149,379.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17	18,000,000.00	18,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71,774.76	897,292.15
<b>流动负债合计</b>		<b>93,362,776.77</b>	<b>140,524,875.43</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六、18	72,000,000.00	90,000,000.00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72,000,000.00</b>	<b>90,000,000.00</b>
<b>负债合计</b>		<b>165,362,776.77</b>	<b>230,524,875.43</b>
<b>股东权益：</b>			
股本	六、19	80,000,000.00	80,000,000.00
资本公积	六、20	180,150,673.87	161,150,673.87
减：库存股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六、21	1,698,068.05	1,698,068.05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六、22	1,394,366.73	8,427,065.96
<b>股东权益合计</b>		<b>263,243,108.65</b>	<b>251,275,807.88</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428,605,885.42</b>	<b>481,800,683.31</b>

载于第9页至第47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8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 利润表

2015年1-8月

编制单位：沈阳银基国际商务投资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六、23	<b>61,774,525.43</b>	<b>98,512,267.71</b>
减：营业成本	六、23	21,661,743.53	33,517,972.18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24	3,768,834.20	6,061,461.70
销售费用		2,060,772.41	3,182,492.95
管理费用		29,428,624.69	43,472,447.30
财务费用	六、25	3,342,460.99	7,564,875.62
资产减值损失	六、26	10,856,108.18	6,865,928.6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b>-9,344,018.57</b>	<b>-2,152,910.72</b>
加：营业外收入		273,853.90	1,967,723.88
减：营业外支出		359,745.70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b>-9,429,910.37</b>	<b>-185,186.84</b>
减：所得税费用	六、27	-2,397,211.14	-698,484.8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b>-7,032,699.23</b>	<b>513,297.99</b>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b>-7,032,699.23</b>	<b>513,297.99</b>

载于第9页至第47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8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 现金流量表

2015年1-8月

编制单位：沈阳银基国际商务投资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634,929.39	100,065,277.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598,738.95	101,572,112.8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37,233,668.34</b>	<b>201,637,390.07</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828,724.27	19,026,417.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254,278.52	22,959,904.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5,996,263.22	9,593,234.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904,571.02	21,646,374.1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17,983,837.03</b>	<b>73,225,929.94</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9,249,831.31</b>	<b>128,411,460.13</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000.0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50,000.00	3,781,15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0,470,000.00</b>	<b>3,781,158.0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35,466.00	565,63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	80,000,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1,435,466.00</b>	<b>80,565,637.0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965,466.00</b>	<b>-76,784,479.0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b>	<b>80,0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000,000.00	113,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74,856.88	10,507,375.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1,474,856.88</b>	<b>124,007,375.20</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1,474,856.88</b>	<b>-44,007,375.20</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b>	<b>-</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3,190,491.57</b>	<b>7,619,605.93</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437,863.16	11,818,257.23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6,247,371.59</b>	<b>19,437,863.16</b>

载于第9页至第47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8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8 月

编制单位：沈阳银基国际商务投资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 年 1-8 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0	161,150,673.87	-	-	1,698,068.05	-	8,427,065.96	251,275,807.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 2014 年 12 月 31 日	80,000,000.00	161,150,673.87	-	-	1,698,068.05	-	8,427,065.96	251,275,807.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9,000,000.00	-	-	-	-	-7,032,699.23	11,967,300.77
（一）净利润	-	-	-	-	-	-	-7,032,699.23	-7,032,699.23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7,032,699.23	-7,032,699.23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19,000,000.00	-	-	-	-	-	19,000,000.00
1、股东投入资本	-	19,000,000.00	-	-	-	-	-	19,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四、本期 2015 年 8 月 31 日	80,000,000.00	180,150,673.87	-	-	1,698,068.05	-	1,394,366.73	263,243,108.65

载于第 9 页至第 47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 3 页至第 8 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年1-8月

编制单位：沈阳银基国际商务投资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4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111,150,673.87	-	-	1,698,068.05	-	7,913,767.96	170,762,509.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 2014 年 12 月 31 日	50,000,000.00	111,150,673.87	-	-	1,698,068.05	-	7,913,767.96	170,762,509.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0	50,000,000.00	-	-	-	-	513,297.99	80,513,297.99
（一）净利润	-	-	-	-	-	-	513,297.99	513,297.99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513,297.99	513,297.99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0	50,000,000.00	-	-	-	-	-	80,000,000.00 -
1、股东投入资本	30,000,000.00	50,000,000.00	-	-	-	-	-	80,000,000.00 -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四、本期 2015 年 8 月 31 日	80,000,000.00	161,150,673.87	-	-	1,698,068.05	-	8,427,065.96	251,275,807.88

载于第 9 页至第 47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 3 页至第 8 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 沈阳银基国际商务投资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8月

(除非特别注明, 以下币种为人民币, 货币单位为元)

###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历史沿革

沈阳银基国际商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2003年8月26日经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领有注册号为210100000016630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捌仟万元整。经过多次变更, 截止2014年12月31日股权结构为上海银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股30.00%、沈阳银基置业有限公司持股29.84%、沈阳银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2.66%、辽宁德志投资管理顾问有限责任公司持股37.50%。公司注册地为沈阳市沈河区青年大街109号。法定代表人: 刘成文。

本公司母公司为辽宁德志投资管理顾问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为沈德平。

2、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顾问、投资信息咨询; 酒店管理、物业管理服务; 公寓、写字间出租、出售。

3、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报出。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2015年1-8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会计期间

本公司以公历年度为会计期间，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3、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对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通过合并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必要调整外，本公司按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递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对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本公司作为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对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以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确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 4、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公司以控制为基础，将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纳入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本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自申报财务报表的最早期初至本报告年末均将该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本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自购买日起至本报告期末将该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在本报告期内因处置而减少的子公司，本公司自处置日起不再将该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与本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子公司财务报表按本公司的统一要求进行必要的调整；对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之间的内部交易或事项以及内部债权债务均进行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若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等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对于发生的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该即期近似汇率指交易发生日当月月初的汇率。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财

务费用；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相关的汇兑差额应计入资本公积。

## 7、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五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指企业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或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直接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是指本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所作的指定。

此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作为有效的套期工具外，此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本公司购入的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固定利率国债、浮动利率公司债券等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摊销或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等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

应收款项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在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三类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资本公积的单独部分予以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在此之前在资本公积中确认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⑤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对其他负债采用摊余成本或成本计量。其他金融负债在摊销、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资产转移

①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对该金融资产的确认。

②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③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④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⑤对于采用继续涉入方式的金融资产转移，本公司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一项金融资产，同时确认一项金融负债。

####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①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来确定公允价值；

②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 (5)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

根据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具体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当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并预期这种下降趋势

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应当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不通过损益转回。

**8、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①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根据公司经营规模、业务性质及客户结算状况等确定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标准为 100 万元。

②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不同账龄确定不同的计提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0.5	0.5
1—2 年	1	1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2-3年	5	5
3-4年	10	10
4-5年	50	50
5年以上	100	100

###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明显特征表明该款项难以收回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9、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五五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五五摊销法摊销。

## 10、长期股权投资

### (1) 投资成本确定

####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本公司在被合并方于合并日按本公司会计政策调整后的账面净资产中所享有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③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所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不包括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的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时：

#### ①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②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消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但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合同或协议约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④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⑤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本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

持股比例减少后被投资单位仍然是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时，本公司应当继续采用权益法核算剩余投资，并按处置投资的比例将以前在其他综合收益（资本公积）中确认的利得或损失结转至当期损益。

持股比例增加后被投资单位仍然是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时，本公司应当按照新的持股比例对投资继续采用权益法进行核算。在新增投资日，新增投资成本与按新增持股比例计算的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按照前述原则处理；该项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新增投资时的原账面价值与按增资后持股比例扣除新增持股比例后的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和资本公积。

###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 ①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等。

#### ②重大影响的判断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从而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能够形成重大影响。

###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附注四、23 所述方法计提减值准备。

## 1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附注四、23。

## 12、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而持有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除外）。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5	2.4-4.75
机器设备	5-15	5	6.3-19
运输工具	5-10	5	9.5-19
其它设备	5	5	19

##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见本附注四、23。

##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本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13、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本公司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按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若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

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本公司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见本附注四、23。

## 14、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按季度计算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

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

## 15、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为购买价款的现值。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 ① 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

软件类无形资产使用寿命 5 年。

#### ②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③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④无形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无形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四、23。

### 1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

(1)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2)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3)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其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和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17、预计负债

(1) 因未决诉讼、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油气资产弃置义务等形成的现实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实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3) 满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油气资产弃置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计入相关油气资产的原价，金额等于根据当地条件及相关要求作出的预计未来支出的现值。

(4) 不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在废弃时发生的拆卸、搬移、场地清理等支出在实际发生时作为清理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18、收入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4）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①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

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②固定造价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成本加成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③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

④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 1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1）政府补助的确认与计量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 （2）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适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递延所得税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3)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 21、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 (1) 经营租赁

① 本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本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①融资租入资产：本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②融资租出资产：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受到租赁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 22、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一是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二是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是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 23、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

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无形资产、商誉、探明石油天然气矿区权益和井及相关设施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1）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2）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3）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4）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5）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24、职工薪酬

职工工资、奖金、津贴、补贴、福利费、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内确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后1年以上到期的，如果折现的影响金额重大，则以其现值列示。

本公司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该养老保险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5、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26、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27、前期差错更正**

公司本期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28、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无。

**五、税项****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房产税	自用房产按房产原值的90%，出租房产按出租收入	自用房产1.2%，出租房产12%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无。

**六、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货币资金**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	-	121,003.79	-	-	120,088.08
银行存款:						
人民币	-	-	16,126,367.80	-	-	19,317,775.08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	-	-	-	-	-
合计			16,247,371.59			19,437,863.16

## 2、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2015年8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账龄组合	1,450,845.82	100.00	7,254.23	0.5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1,450,845.82	100.00	7,254.23	0.50

续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账龄组合	2,871,640.60	100.00	8,724.19	0.3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2,871,640.60	100.00	8,724.19	0.3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450,845.82	100.00	7,254.23	2,783,895.45	96.94	7,846.74
1至2年	-	-	-	87,745.15	3.06	877.45
合计	1,450,845.82	100.00	7,254.23	2,871,640.60	100.00	8,724.19

(2) 截止2015年8月31日无应收关联方单位款项。

(3) 2015年8月31日应收账款主要系凯宾斯基饭店应收的房费。

###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01,544.41	93.33	142,137.50	29.97
3年以上	28,700.00	6.67	332,190.00	70.03
合计	430,244.41	100.00	474,327.50	100.00

(2) 预付款项中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截至2015年8月31日，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 4、应收利息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借出款项的利息	641,879.78	2,586,666.67
合计	641,879.78	2,586,666.67

### 5、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5年8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账龄组合	293,263,208.44	100.00	23,104,941.27	7.8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293,263,208.44	100.00	23,104,941.27	7.88

续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账龄组合	321,974,534.13	100.00	12,247,363.13	3.8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321,974,534.13	100.00	12,247,363.13	3.8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2,126,888.65	34.82	510,634.44	182,197,696.25	56.59	910,988.48
1至2年	61,326,073.68	20.91	613,260.74	768,153.48	0.23	7,681.53
2至3年	768,153.48	0.26	38,407.67	51,446,207.23	15.98	2,572,310.36
3至4年	106,446,207.23	36.30	10,644,620.72	87,562,327.17	27.20	8,756,232.76
4-5年	22,595,735.40	7.71	11,297,867.70			
5年以上	150.00	-	150.00	150.00	-	150.00
合计	293,263,208.44	100.00	23,104,941.27	321,974,534.13	100.00	12,247,363.13

## (2) 期末其他应收款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沈阳银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135,136,169.79	4年以内	41.97
银基烯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注)	关联方	80,022,085.00	1年以内	24.85
合计		215,158,254.79		66.82

注：2015年8月19日公司委托光大银行贷款给银基烯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3000万元，期限为半年，利率为12%。

## 6、存货

## (1) 存货分类

存货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15年8月31日
库存商品	2,003,322.14	11,118,315.31	11,383,226.10	1,738,411.35
小计	2,003,322.14	11,118,315.31	11,383,226.10	1,738,411.35
减：存货跌价准备	-	-	-	-
合计	2,003,322.14	11,118,315.31	11,383,226.10	1,738,411.35

## (2) 存货的说明：

截止2015年8月31日存货均为凯宾斯基饭店采购的商品，期末无减值迹象。

## 7、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8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73,437,048.17	-	-	274,149,592.17
房屋建筑物	209,362,655.58	-	-	209,362,655.58
机器设备	43,815,384.85	-	-	43,815,384.85
运输工具	1,613,182.00	350,498.00	722,922.00	1,240,758.00
其他设备	18,645,825.74	1,084,968.00	-	19,730,793.74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176,403,145.81	-	9,061,425.77	184,777,795.68
房屋建筑物	124,041,418.71	-	5,198,624.56	129,240,043.27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8月31日
机器设备	36,626,043.78	- 2,655,544.24	-	39,281,588.02
运输工具	1,532,522.90	- 38,846.85	686,775.90	884,593.85
其他设备	14,203,160.42	- 1,168,410.12	-	15,371,570.54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97,033,902.36	-	-	89,371,796.49
房屋建筑物	85,321,236.87	-	-	80,122,612.31
机器设备	7,189,341.07	-	-	4,533,796.83
运输工具	80,659.10	-	-	356,164.15
其他设备	4,442,665.32	-	-	4,359,223.20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其他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97,033,902.36	-	-	89,371,796.49
房屋建筑物	85,321,236.87	-	-	80,122,612.31
机器设备	7,189,341.07	-	-	4,533,796.83
运输工具	80,659.10	-	-	356,164.15
其他设备	4,442,665.32	-	-	4,359,223.20

本期折旧额 9,061,425.77 元。

## (2) 固定资产说明:

公司以拥有产权的凯宾期基饭店房产及土地使用权（除 4 楼外）抵押给中国银行沈阳南湖支行取得长期贷款，以拥有产权的凯宾期基饭店 4 楼的房产及土地为关联方银基烯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 5400 万元贷款提供抵押担保。

## 8、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2014-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8-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54,798,674.10	-	-	54,798,674.10
土地使用权	54,246,172.00	-	-	54,246,172.00
商标权	552,502.10	-	-	552,502.10
二、累计摊销合计	10,996,079.46	1,006,320.48	-	12,754,556.96
土地使用权	10,443,577.36	1,006,320.48	-	11,449,897.84
商标权	552,502.10	-	-	552,502.10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商标权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43,802,594.64	-	-	42,796,274.16
土地使用权	43,802,594.64	-	-	42,796,274.16
商标权	-	-	-	-

注：本年摊销金额为人民币 1,006,320.48 元。

## (2) 无形资产说明

土地抵押情况见附注六、7(2)说明。

## 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778,048.88	2,994,021.83
小计	5,778,048.88	2,994,021.83

### (2)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项目明细

项目	金额
坏帐准备	23,112,195.50
小计	23,112,195.50

## 10、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8月31日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12,256,087.32	10,858,182.50	2,074.32	-	23,112,195.50
合计	12,256,087.32	10,858,182.50	2,074.32	-	23,112,195.50

## 11、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 (1) 资产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原因

资产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原因见附注六、7及附注六、8的说明。

### (2)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8月31日
一、用于担保的资产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85,321,236.87	-	5,198,624.56	80,122,612.31
无形资产-土地	43,802,594.64	-	1,006,320.48	42,796,274.16
合计	129,123,831.51	-	6,204,945.04	122,918,886.47

## 12、应付账款

### (1) 账龄分析

账龄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5,009,295.10	4,941,653.09
1至2年	118,637.88	151,230.80
2至3年	30,399.00	38,342.18
3年以上	66,392.20	80,394.28
合计	5,224,724.18	5,211,620.35

(2) 2015年8月31日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 13、预收款项

## (1) 账龄分析

账龄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7,147,351.29	8,067,214.10
1至2年	-	141,915.11
2至3年	-	105,192.14
3年以上	-	277,164.54
合计	7,147,351.29	8,591,485.89

(2) 2015年8月31日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 14、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8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38,358.57	9,190,698.27	9,746,483.43	1,682,573.41
二、社会保险费	30,501.23	3,097,170.02	3,098,919.89	28,751.36
1、基本医疗保险费	12,763.53	846,565.33	847,188.85	12,140.01
2、基本养老保险费	12,052.51	2,116,990.67	2,117,923.96	11,119.22
3、失业保险费	5,685.19	133,614.02	133,807.08	5,492.13
三、住房公积金	16,088.86	1,405,572.00	1,407,835.20	13,825.66
四、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892.46	1,040.00	1,040.00	16,892.46
合计	2,301,841.12	13,694,480.29	14,254,278.52	1,742,042.89

应付职工薪酬说明：

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薪酬。

## 15、应交税费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营业税	293,904.92	172,117.93
企业所得税	1,296,224.97	1,095,252.35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个人所得税	45,797.20	-6,506.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862.94	8,396.46
教育费附加	21,741.56	14,980.49
房产税	30,010.18	2,500.59
其他	96,841.19	86,515.48
合计	1,802,382.96	1,373,256.61

## 16、其他应付款

### (1) 账龄分析

账龄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58,280,560.86	103,320,417.93
1至2年	387,454.93	543,588.87
2至3年	64,075.00	61,683.13
3年以上	142,409.90	223,689.38
合计	58,874,500.69	104,149,379.31

(2) 2015年8月31日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 1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8,000,000.00	18,000,000.00
合计	18,000,000.00	18,000,000.00

###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①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18,000,000.00	18,000,000.00
合计	18,000,000.00	18,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说明见附注六、18 长期借款的说明。

## 18、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72,000,000.00	90,000,000.00
合计	72,000,000.00	9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长期借款按借款条件分为抵押、保证、质押、信用贷款。

###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 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南湖支行	2010-7-9	2020-7-9	人民币	6.237	-	72,000,000.00	-	90,000,000.00
合计					-	72,000,000.00	-	90,000,000.00

### (3) 长期借款说明

公司于2010年7月9日取得中国银行沈阳南湖支行的长期借款1.8亿元，贷款期限为10年，利率随基准利率浮动而变化，贷款以公司拥有产权的沈阳市沈河区青年大街109号房产及土地（面积分别为34,720.50平米、5,603.95平米）为该贷款提供抵押担保，贷款分期偿还，每3个月归还贷款本金450万元，截止2015年8月31日，贷款余额为9000万元，其中长期借款7200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1800万元。

## 19、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出资金额
上海银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0.00	24,000,000.00	30.00	24,000,000.00
沈阳银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66	2,122,603.00	2.66	2,122,603.00
辽宁德志投资管理顾问有限责任公司	37.50	30,000,000.00	37.50	30,000,000.00
沈阳银基置业有限公司	29.84	23,877,397.00	29.84	23,877,397.00
合计	100.00	80,000,000.00	100.00	80,000,000.00

注：实收资本业经辽宁慧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辽慧宇会验字[2014]第 35 号验资报告验证。

## 20、资本公积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8月31日
股本溢价	161,150,673.87	19,000,000.00	-	180,150,673.87
合计	161,150,673.87	19,000,000.00	-	180,150,673.87

注：根据 2014 年 9 月股东会决议，股东辽宁德志投资管理顾问有限责任公司本期增加资本公积 1900 万元。

## 21、盈余公积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8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698,068.05	-	-	1,698,068.05
合计	1,698,068.05	-	-	1,698,068.05

## 22、未分配利润

项目	提取或分配比例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	8,427,065.96	7,913,767.96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	-	-
本期年初未分配利润	-	8,427,065.96	7,913,767.96

项目	提取或分配比例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7,032,699.23	513,297.9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94,366.73	8,427,065.96

## 2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61,774,525.43	98,512,267.71
其他业务收入	-	-
营业收入合计	61,774,525.43	98,512,267.71
主营业务成本	21,661,743.53	33,517,972.18
其他业务成本	-	-
营业成本合计	21,661,743.53	33,517,972.18

## 24、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计缴标准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营业税	见附注五、1	3,093,327.69	4,951,122.81
城建税	见附注五、1	224,110.46	364,552.65
教育费附加	见附注五、1	160,069.87	260,394.89
消费税		15,042.50	22,132.50
其他		276,283.68	463,258.85
合计		3,768,834.20	6,061,461.70

## 25、财务费用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利息支出	3,474,856.88	10,156,837.92
减：利息收入	176,053.76	2,596,013.53
手续费等	43,657.87	4,051.23
合计	3,342,460.99	7,564,875.62

注：利息收入主要系应收关联方银基烯碳新材的借款利息。

## 26、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一、坏账损失	10,856,108.18	6,865,928.68
合计	10,856,108.18	6,865,928.68

## 27、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386,815.91	933,882.59
递延所得税费用	-2,784,027.05	-1,632,367.42
合计	-2,397,211.14	-698,484.83

## 2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032,699.23	513,297.9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856,108.18	6,865,928.6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061,425.77	14,367,833.04
无形资产摊销	1,006,320.48	1,509,480.7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补充资料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3,853.90	-1,967,723.8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344,856.88	7,920,708.5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84,027.05	-1,632,367.4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4,910.79	764,119.0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352,608.41	-1,158,107.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545,819.02	101,228,290.70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49,831.31	128,411,460.1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2015年8月31日	16,247,371.59	19,437,863.16
减: 现金的2014年12月31日	19,437,863.16	11,818,257.23
加: 现金等价物的2015年8月31日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2014年12月31日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90,491.57	7,619,605.93

##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一、现金	16,247,371.59	19,437,863.16
其中: 库存现金	121,003.79	120,088.08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126,367.80	19,317,775.0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247,371.59	19,437,863.16

### (3) 货币资金与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关系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期末货币资金	16,247,371.59	19,437,863.16
减：使用受到限制的存款	-	-
加：持有期限不超过三个月的国债投资	-	-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247,371.59	19,437,863.16
减：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437,863.16	11,818,257.2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3,190,491.57	7,619,605.93

##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辽宁德志投资管理顾问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有限责任	沈阳	实业投资

#### 接上表

母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辽宁德志投资管理顾问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37.50	37.50	沈德平

### 2、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沈阳银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银基烯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沈阳银基置业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沈阳银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沈阳银基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上海银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 3、关联交易情况

#### (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5年1-8月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银基烯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餐费	市场价	51,350.00	0.34

接上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4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银基烯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餐费	市场价	67,441.00	0.08

#### (2) 关联租赁情况:

2015年1-8月无关联方租赁情况。

###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沈阳银基烯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1,214,547.50
应收利息	沈阳银基烯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41,879.78	2,586,666.67
其他应收款	沈阳银基烯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0,022,085.00	8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沈阳银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145,102,761.56
其他应收款	沈阳银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5,136,169.79	39,500,0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上海银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44,826,073.28

## 5、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截止 2015 年 8 月 31 日, 本公司为银基烯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 2 亿元贷款提供保证担保。本公司以拥有产权的凯宾斯基饭店 4 楼为银基烯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 3000 万元银行贷款提供抵押担保。

## 6、关联方资金拆借

贷款人	借款人	借款金额 (万元)	借款日	到期日	年利率	本期确认的利息
沈阳银基国际商务投资有限公司	银基烯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2015.8.19	2016..2.18	12%	130,000.00

注：关联方资金拆借详见附注六、5（2）的说明。

## 八、或有事项

对外担保情况见附注七、5 关联方提供的担保说明。

## 九、承诺事项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 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 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 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此页无正文)

沈阳银基国际商务投资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九月十五日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日 期：\_\_\_\_\_ 日 期：\_\_\_\_\_ 日 期：\_\_\_\_\_